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20-44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半年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全聚德	股票代码	002186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唐颖	闫燕	
办公地址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北京市西城区前门西河沿217号	
电话	010-83156608	010-83156608	
电子信箱	qjd@quanjude.com.cn	qjd@quanjude.com.cn	

2、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本报告期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收入(元)	312,609,159.75	758,267,928.88	-58.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48,426,732.56	32,278,296.71	-559.83%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156,363,160.87	22,903,827.10	-782.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00,862,631.83	10,041,422.49	-1,104.47%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812	0.1046	-560.04%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000	0.0000	0.00%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0.42%	2.15%	-12.57%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867,969,219.10	1,998,323,320.90	-6.52%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334,728,777.68	1,501,657,733.58	-11.12%

3、公司股东数量及持股情况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26,31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42.91%	132,356,776	0		
北京朝开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3.57%	11,000,800	0		
李明军	境内自然人	1.37%	4,216,683	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04%	3,215,700	0		
王文义	境内自然人	0.53%	1,628,720	0		
苏建华	境内自然人	0.45%	1,398,500	0		
谢凌志	境内自然人	0.45%	1,379,960	0		
凌舒宇	境内自然人	0.42%	1,296,300			
王建国	境内自然人	0.36%	1,102,600			
华住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35%	1,071,996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公司未知上述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前十名普通股股东中第二名股东北京朝开投资有限公司通过中银国际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1,000,000股;第三名股东李明军通过海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3,129,372股;第五名股东王文义通过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628,720股;第六名股东苏建华通过兴业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703,000股;第八名股东凌舒宇通过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公司股份1,296,300股。					

4、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控股股东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控股股东未发生变更。

实际控制人报告期内变更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更。

5、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10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6、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半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公司是否需要遵守特殊行业的披露要求

否

2020年上半年,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市委市政府及市国资委的决策部署,统筹做好疫情防控和经营稳定各项工作。一手抓防疫,确保了员工零感染;一手抓经营,在餐饮业遭受重创的情况下,努力把疫情造成的损失降到最低。上半年,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1,260.92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14,842.67万元,基本每股收益为-0.4812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10.42%。报告期内的主要工作包括:

(一)全力抗疫,确保企业安全运营

1.确保门店环境和外卖餐食安全。疫情发生后,公司坚决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各项决策部署,全力做好员工管理及经营场所安全运营工作,公司及所属企业成立各级防控领导小组,制定防疫工作预案,按日常状态和紧急状态制订门店消毒、用餐宾客及员工体温检测、抗疫特殊时期员工工作规范等,力保门店环境和外卖餐食安全。同时,通过多种渠道,向社会宣传公司疫情防控措施,承诺为消费者提供放心、安心的餐食和就餐环境。

2.全力支援抗疫。公司积极承担老字号的责任,勇于担当,积极为抗疫出力。先后为北京友谊医院、地坛医院、协和医院、上海东方医院等送餐,为武汉防控一线捐赠特色食品,为疫情防控志愿者轮休驻地供餐。在抗击疫情最紧要关头,积极组织员工开展义务献血活动,展示了全聚德人众志成城抗击疫情的信心与决心,为打赢疫情防控阻击战做出了应有的贡献,体现了老字号在疫情期间的社会责任感。

3.关心关爱员工。疫情发生后,公司切实把职工生命安全和身体健康放在第一位,公司党委统筹疫情防控各项工作,对党费使用做出专项计划,使用工会经费专项防控资金20.3万余元,为员工购买口罩、各类消毒用品等物资,及时发放至员工手中,确保紧缺防疫物资有效用于疫情防控工作。

(二)守正创新,推动老字号品牌可持续发展

1.开展"千厨百菜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传承老字号品牌经典菜品制作技艺

公司坚持将落实守正创新作为全年工作的首要任务,利用疫情窗口期,开展了传统经典菜品的技能大练兵大比武,活动中涌现出了一批优秀青年技术人才,对内起到了提振员工士气的作用,对外展示出厨师队伍的风采。

2.调整经营策略,推进"三调整、一坚持、一突破"

面对疫情对餐饮市场和消费模式的影响,公司全面推动经营策略调整、产品和服务创新,实施"三调整、一坚持、一突破"方案,在进行菜单、服务费和烤鸭产品价格调整的同时,坚持外卖业务的持续拓展和现有服务模式的突破。

公司北京直营门店改变原有"一店一菜单"状况,于6月24日推出了最新版统一菜单,公司将47道经典菜、新京菜、新鲁菜作为统一菜品,实行出品统一、盘饰统一、价格统一,同时全面统一门店堂食、外卖烤鸭价格,在进一步改善和提升顾客体验感的同时,全面取消餐厅服务费,新菜单推出后门店菜品供应更加丰富,客单价更加亲民。疫情期间公司各门店坚持做好线上外卖和线下外摆市场。在京门店2月份全部上线饿了么、美团线上外卖平台,二季度北京直营门店线上外卖比一季度增长150%。通过线下外摆业务重点打造社群私域流量,建立了多个社区微信群,微信会员不断增加。根据新消费需求,公司以全面提升顾客体验为中心,对原有繁琐的服务流程进行简化、优化调整,搭建更亲民的服务模式,提升服务水平,加快服务升级。该服务新模式正在展开全员培训,并通过顾客的反馈意见继续进行优化调整。

3.创新食品研发和销售,培育公司新增长点

在餐饮业受到疫情严重影响的情况下,公司全力推进食品新产品研发,报告期内推出了定位民生市场的酱鸭、熏鸭产品和针对年轻化、便捷化的消费市场打造的鸭休闲零食产品,并尝试通过直播带货等销售新模式,唤醒店铺粉丝,促成购买转化,推动食品销售增长。上半年,公司天猫旗舰店共自播35场,混播110场,京东旗舰店共直播3次。6月15日,公司携手京东商城,总经理开启首次专场直播,连续4小时品牌文化宣传和带货直播吸引超过175万人次在线观看。通过直播带货的形式,增加了新品的曝光和展示,收获了一批潜在客户。

(三)建立月度经营目标考核制度,加快企业复工达产

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企业均根据工作实际需要,灵活安排员工到岗工作。公司通过实施《疫情期间企业经营者绩效考核管理办法》,根据各门店位置、客源不同,科学设置了不同的恢复率指标,对门店进行月度绩效考核,有效促进了企业最大限度恢复经营,增加经营收入,公司所有企业已于4月30日前全部复工复产。

(四)用足用好支持政策,强化资金管理

报告期内,公司充分、合理利用税务优惠及社保、医保、公积金等国家政策,免缴缓缴部分税款,部分所属企业享受社保减免减半、医疗减半政策,同时积极申请房租租金减免,通过"以训稳岗补贴培训"、"临时性岗位补贴"等培训计划,申请政府补贴。疫情期间公司将资金管理制度升格为最严格级别,严控资金支出,守住现金流底线。为了更好地保证流动资金充足,将剩余募集资金合计3.95亿元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从资金层面切实保障后期生产经营的顺利进行。

(五)调整策略,平台与会员营销多点推进

1.多点联动,提高线上转化收入。报告期,公司积极参与市、区政府的大型促销费活动,并组织开展包括外卖业务、社群营销、节日营销、异业合作等活动。其中,在饿了么平台、美团大众平台、首客首享平台等开展大型宣传、特惠爆品、团购等各类营销活动,通过销售代金券、积分换菜与团购套餐等实现了收入线上转化。各门店在节假日、店庆日等纷纷推出各自的特色营销,保证天天有促销,每节有活动,实现了较好的恢复率。

2.调整品牌宣传策略。公司调整品牌宣传策略,以上线外卖、节气新菜、战役献爱心、技能大赛等活动做专题传播。报告期内共发起41轮较有影响力的主题宣传活动,策划发布23篇次主流媒体整版或半版深度图文报道和7期央视、北京电视台、大众网等有影响力的专题视频节目,首发渠道广泛覆盖40多家传统媒体和新媒体,首发新闻总量264条。

(六)其他重点工作

为维护股东权益,增强市场信心,经综合考虑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财务状况等因素,公司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部分社会公众股份(A股),用于股权激励计划。该方案已经公司2020年3月6日召开的董事会第八届七次(临时)会议、监事会第八届六次(临时)会议、2020年3月23日召开的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此次回购价格上限不超过人民币13.44元/股(含),回购股份数量为公司总股本的0.5%-1%,即不低于1,542,319股,不超过3,084,638股,回购资金总额不超过人民币4,145.75万元(含)。具体回购数量及占总股本的比例以回购期满时实际回购的股份数量为准。回购股份实施期限为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2、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财政部于2017年颁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修订)》(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本集团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该准则,对会计政策相关内容进行了调整。

本集团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或服务的控制权时,确认收入。在满足一定条件时,本集团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本集团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或服务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

本集团依据新收入准则有关特定事项或交易的具体规定调整了相关会计政策。

本集团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的义务作为合同负债列示。

本集团根据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本集团2020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未对比较财务报表数据进行调整。

2020年起首次执行新收入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交税费	-90,295,558.58 85,070,729.79 5,224,828.79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2020年1月1日)
因执行新收入准则,本集团将与销售商品及与提供劳务相关的预收款项重分类至合同负债	预收款项 合同负债 应交税费	-75,184,723.63 70,946,617.08 4,238,106.55

(2)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

(3)与上一会计期间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本年度本集团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包括集团母公司及35个子公司。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白凡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20-42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1日以书面形式或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采用通讯表决方式召开。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董事9人,实际参加董事9人。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章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经表决形成以下决议:

1.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9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摘要》(2020-44)刊登于2020年8月27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刊登于2020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供投资者查阅。

2.审议通过《关于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半年度)的议案》。

表决结果:6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

独立董事对上述关联交易发表了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意见,关联董事白凡先生、卢长才先生、郭芳女士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独立董事认为该报告充分反映了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作为非银行金融机构,其业务范围、业务内容和流程、内部的风险控制制度等措施均受到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其派出机构的严格监管。

《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半年度)》、《独立董事关于有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和《独立董事意见》刊登于2020年8月27日巨潮资讯网(网址www.cninfo.com.cn)供投资者查阅。

三、备查文件

公司董事会第八届十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证券代码:002186　证券简称:全聚德　公告编号:2020-43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监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九次会议通知于2020年8月14日以书面通知、电子邮件方式向监事发出,会议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于2020年8月25日上午12:00截止表决。本次通讯表决应参加监事5人,实到参加通讯表决5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二、监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决议:

1、《关于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2020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行政法规和中国证监会的规定,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上市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2、《关于(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2020年半年度))的议案》

监事会认为:公司出具的《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有限公司风险评估报告》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37号—涉及财务公司关联存贷款等金融业务的信息披露》的要求,对北京首都旅游集团财务公司的经营资质、业务和风险状况进行了充分的评估。

本项议案表决结果:同意5票,反对0票,弃权0票

三、备查文件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第八届九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中国全聚德(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二〇二〇年八月二十五日

公司代码:688286　公司简称:敏芯股份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20】半年度报告摘要

一 重要提示

1 本半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半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等中国证监会指定媒体上仔细阅读半年度报告全文。

2 重大风险提示

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公司在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敬请查阅本

报告第四节"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3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半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4 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5 本半年度报告未经审计。

6 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无

7 是否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基本情况

2.1 公司简介

公司股票简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及板块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	敏芯股份	688286	无

公司存托凭证简况

□适用 √不适用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信息披露境内代表)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铭座	仇伟
办公地址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601室	苏州工业园区金鸡湖大道99号NW-09楼601室
电话	0512-62956065	0512-62956065
电子信箱	ir@memsensing.com	ir@memsensing.com

2.2 公司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	355,594,872.74	339,485,437.58	4.7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302,204,380.86	285,160,993.58	5.98
	本报告期(1-6月)	上年同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913,480.88	28,970,763.30	-130.77
营业收入	133,113,997.57	138,021,414.33	-3.56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7,043,387.28	28,775,227.53	-40.7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15,916,527.77	29,225,362.30	-45.54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5.80	18.03	减少12.23个百分点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43.42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43	0.76	-43.42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12.14	13.84	减少1.7个百分点

2.3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截止报告期末股东总数(户)						26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0	
前10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包含转融通借出股份的限售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的股份数量	
李刚	境内自然人	26.93	10,745,026	0	0	无	0
中新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12.11	4,831,023	0	0	无	0
上海华芯创业投资企业	其他	12.08	4,820,349	0	0	无	0
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4.64	1,850,000	0	0	无	0
西藏凯风进取创业投资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4.22	1,682,886	0	0	无	0
梅嘉欣	境内自然人	4.16	1,658,930	0	0	无	0
胡维	境内自然人	3.94	1,573,456	0	0	无	0
日照市益敏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3.84	1,531,563	0	0	无	0
苏州工业园区创业投资引导基金管理中心	国有法人	3.11	1,242,309	0	0	无	0
北京达动能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境内非国有法人	2.95	1,178,126	0	0	无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李刚、胡维、梅嘉欣通过签署《一致行动协议》构成一致行动人;李刚系苏州昶众企业管理咨询中心(有限合伙)普通合伙人,二者构成一致行动人;除此之外,公司未知上述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无						

2.4 前十名境内存托凭证持有人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5 截止报告期末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前十名优先股股东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2.6 控股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7 未到期及逾期未兑付公司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3.1 经营情况的讨论与分析

2020年新年伊始,受新冠疫情影响,中国经济和全球经济受到了较大冲击。面对复杂的经济形势,公司积极配合地方政府做好各项疫情防控工作,积极推动公司复工复产,从而最大限度降低疫情对公司产生的影响。但新冠疫情对全球经济的影响巨大,尤其是消费类电子行业,上半年由于疫情的影响对行业的冲击尤为明显。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13,311.40万元,较上年同期下降3.56%;实现营业利润1,630.87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44%;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利润1,704.34万元,较上年同期下滑40.77%。

1、重视研发投入,提高研发效率,强化核心竞争力

报告期内,公司秉承"量产一代,设计一代,预研一代"的研发策略,坚持以下游市场需求为导向,一方面是对公司现有产品进行升级,提升产品性能指标;公司对压力传感器产品线进行扩展与升级,开发完成了0.85mm*.85mm高度计用压力传感器芯片、微差压传感器芯片和力传感器;同时对加速度传感器进行升级,实现产品尺寸从1.07*1.07缩小到1*1mm;另一方面强化新技术和新产品的研发,开拓新的应用领域。为应对TWS等耳机市场对尺寸较为敏感的需求,公司进行了新一代MEMS麦克风的研发,重点研发小尺寸芯片,目前已经实现0.7mm*0.7mmMEMS芯片的量产。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1,616.18万元,拥有研发人员105人,研发人员占公司员工比例25%。

2、市场策略转型,加大各方面投入,提升产品销量与客户层次

报告期内,公司重点发展消费电子领域的智能手机与耳机市场,积极开拓医疗领域的血压计与呼吸机等相关市场,并加大知名手机品牌客户的市场拓展力度,努力提升产品销量、种类与客户层次。受5G通信建设等因素的驱动,从2019年下半年开始,智能手机等传统消费电子市场逐步回暖,因此公司在不断提升在主要手机厂商中的份额,并依靠自主封装测试产品开发高端品牌客户;同时,TWS耳机目前正成为智能语音领域新的快速增长点。随着市场上越来越多的智能手机取消3.5mm耳机接口,各大消费电子产品厂商纷纷推出TWS耳机产品,根据Counterpoint Research的预测,2020年TWS耳机出货量将进一步增长90%,达到23亿台。因此,公司根据市场的发展趋势大力推广TWS耳机产品,在快速发展的新兴市场中抢占先机,虽然目前受海外疫情的影响,海外市场需要有所减少,但整体呈平稳增长趋势。此外,在医疗领域,受疫情影响,医疗物资需求有所提升,血压计等医疗产品订单持续增加。此外,呼吸机中的微差压传感器等核心器件目前主要依靠从国外进口,供应较为紧张,公司目前研发的微差压传感器已处于客户验证阶段。得益于公司全产业链研发及全国产化供应链的优势,公司正在加大知名品牌客户的市场开拓,力争进一步提高客户层次及产品市场占有率。

3、坚持全本土化供应链体系的搭建

公司坚持MEMS传感器全生产体系的国产化,自主研发设计MEMS传感器芯片,并通过向国内的晶圆制造和封装厂商导入MEMS生产加工技术,将晶圆制造、封装和测试等生产环节交由国内半导体制造厂商完成,因此,随着国内疫情的趋于平稳,公司的国内生产体系在较短时间内实现恢复供应,极大的减少了疫情对公司生经营的影响。与此同时,由于国外疫情仍在持续,与依靠进口国外芯片的厂商相比,公司在供应链安全方面更具有优势。报告期内,公司投资建设的子公司德斯倍也开始提供封装测试产能,为公司的供应链安全及开拓品牌客户提供了有力保障。

4、成功登陆资本市场

在公司全体员工的共同努力下,2020年8月10日,公司成功在科创板挂牌上市,发行价格62.67元/股。未来公司将继续加大研发投入,引进更多的优秀人才;通过不断的产业升级,强化细分市场的开发,形成新的利润增长点,实现产业的协同发展效应,努力提升公司经营业绩,给股东创造良好的回报。

3.2 与上一会计期间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2017年7月5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企业会计准则第14号—收入)的通知》(财会(2017)22 号,以下简称"新收入准则"),公司自2020年1月1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规定,公司将根据首次执行该准则的累积影响数,调整期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对可比期间信息不予调整。执行新收入准则预计不会对公司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亦不会导致本公司收入确认方式发生重大变化,不会对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3.3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更正金额、原因及其影响。

□适用 √不适用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1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0年8月26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并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的议案》。

根据公司于2019年8月6号召开的2019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股)并在科创板上市具体事宜的议案》,股东大会已同意授权公司董事会完善《公司章程(草案)》并办理有关工商变更登记等手续。鉴于公司股东大会已对董事会进行授权,因此本次变更公司注册资本、公司类型及修订《公司章程》无需再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现将具体公告如下:

一、公司注册资本和公司类型变更的相关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4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00,000股。根据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天健验字(2020)298号),确认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注册资本由39,900,000.00元变更为53,200,000.00元,公司股份总数由39,900,000股变更为53,200,000股。公司已完成本次发行并于2020年8月1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类型由"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非上市)"变更为"股份有限公司(台港澳与境内合资、上市)"。

二、修订《公司章程》部分条款的相关情况

证券代码:688286　证券简称:敏芯股份　公告编号:2020-002

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20年8月26日,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募集资金安全的情况下,使用额度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用于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类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以上资金额度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在前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独立董事对本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国泰君安")对本事项出具了明确的核查意见。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于2020年7月6日出具的《关于同意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0)1364号)核准,公司获准首次向社会公众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13,300,000股,每股面值为人民币1元,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62.67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833,511,000.00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1,190,067.60元后,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732,320,932.40元。截至2020年8月4日,上述募集资金已经全部到位,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后,于2020年8月5日出具了"天健验字(2020)298号"的验资报告。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权益,公司设立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上述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已与保荐机构国泰君安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及存储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监管协议,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0年8月7日披露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苏州敏芯微电子技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科创板上市公告书》。

二、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基本情况

(一)投资目的

为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合理利用闲置募集资金,在确保不影响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实施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增加公司现金资产收益,保障公司股东的利益。

(二)投资产品品种

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严格控制风险,拟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且该等现金管理产品不得用于质押,不用于以证券投资为目的的投资行为,投资产品的期限最长不超过12个月。

(三)投资额度及期限

本次拟使用最高不超过人民币7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不超过12个月,在上述额度和期限范围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

(四)决议有效期

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之内有效。

(五)实施方式

在上述额度及使用期限范围内,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

(六)信息披露

公司将依照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七)现金管理收益分配

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所得收益归公司所有,并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监管措施的要求管理和使用资金。

三、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

四、投资风险及风险控制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保本型的理财产品或存款类产品(包括但不限于结构性存款、保本理财、定期存款、大额存单等),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并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到市场波动的影响。

(二)安全性及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章程》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有关规定进行理财风险资金管理业务。

2、公司董事会授权董事长行使决策权,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负责具体实施。公司将及时分析和跟踪银行现金管理产品投向、项目进展情况,一旦发现或判断有不利因素,必须及时采取相应的保全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3、公司内部审计部负责审查现金管理的审批情况、实际操作情况、资金使用情况及盈亏情况等,督促财务部及时进行账务处理,并对账务处理情况进行核实。

4、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资金使用情况进行监督与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五、专项意见说明

(一)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认为:公司在不影响募集资金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正常使用的情况下,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二)监事会意见

监事会认为:公司本次使用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资金需求和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进行的。其决策的内容和审议程序符合《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2019年4月修订)》、《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管理办法(2013年修订)》等相关文件的规定。公司对暂时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投资回报。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形,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募集资金的正常使用,亦不会对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造成不利影响。

综上所述,公司独立董事同意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三)保